

# 論對應

劉宓慶

香港中文大學翻譯系

## 0. 概述

在我國現代譯論中有三個詞常被混淆。一曰「等值」，二曰「對等」，三曰「對應」。原因是這三個詞都可以與 equivalence 掛上鉤。按《韋氏第三版國際辭典》“equivalent (adj.)”一詞的詞義是“1. equal in force or amount”（力或量相等的）；“3.a. equal in value（值相等的）；b. corresponding or virtually identical esp. in effect or function”（對應或幾近等同的，尤其是在效果或功能方面）。可見，就 equivalence 這個詞的原義而言，「等值」、「對等」和「對應」確實都並不與原意相悖或差之甚遠。問題在乎“equivalence”這個詞意義重大，它既牽涉到翻譯實務，又牽涉到翻譯理論。在翻譯實務中，翻譯者關注的是「尋找對應體」（the equivalent）；但在翻譯理論中，equivalence 又缺乏一個十分嚴謹的科學定界。如果一個基本理論概念內涵流變不定，勢必很難定出與之相關的、排除了莫衷一是的模糊性的理論規範。事實上，在西方翻譯理論文獻中，“equivalence”與“correspondence”經常混同，譯論者都按各自的理解行事，顯然缺乏嚴謹的概念定界。這裏的基本問題是翻譯的實際。嚴格來說，就翻譯的實務和理論而言，切合翻譯實際的不是上述“equivalent”的詞義的第1項和第3.a.項，而是第3.b.項。以漢語而論，「等值」、「對等」和「對應」三個術語各有其不同的概念內涵，在理論探討中是不能混而用之的。

### 0.1

漢語「等值」一詞，由兩個語素組成，中心語素是「值」。「等值」是一個數理邏輯概念，而言語交陳和語際轉換則是社會行爲，隨機性和模糊度很大，「等值」範疇很有限。“uncle”在英語中幾乎無法斷定其在漢語中的「等值體」，因為它涵蓋了漢語中的長幼範疇、父系母系範疇以及親屬稱謂和禮貌語範疇（可以是「伯父」、「叔父」；「舅父」、「姑父」；「姨父」等等），在漢民族心理中，「叔父」和「舅父」的「值」懸殊。英語親屬語義網絡非常疏略，不能與語義網絡比較密集的漢語親屬語語義場實現等值契合，語境限制也常常解決不了問題。這裏有個更大的文化參照系。比如“Ms”（有意不表明婚姻狀況的女性稱呼，主要在美語中使用），在漢語中就沒有「等值體」，譯成「小姐」或「女士」都是衝突式轉換。句子級等值比詞語級更難付諸實現。因為「等值」既應包括語義的「等值」，也應包括功能的「等值」，「功能等值」牽涉到審美效果。雙語轉換中大多數有修辭立意的句子都只能求得一個

「優化的對應式」（見本文第3節），很難實現審美效果「等值」。比如漢語中「聰明一世，糊塗一時」可以有以下三個對應式：

- (a) No man is wise at all times.
- (b) Every man has a fool in his sleeve.
- (c) Even Homer sometimes nods.

以上三式都可以平行地或替代地轉換為原句，但沒有一句是與原語「等值」的：值差在功能。因為「聰明一世，糊塗一時」有顯著的「審美價值」或「風格價值」<sup>①</sup>：「聰明」與「糊塗」相對，「一世」與「一時」相對，音韻上也是仄平相間，非常和諧。譯句(c)用了Homer，在原語上又增添了文化意義，更難說是「等值」了。語段以上的「等值」是不可能的，下文再談。

## 0.2

「對等」牽涉到「等同」，「等」是中心語素，就是說「一而二，二而一」，兩者完全是一碼事。雙語之間的「等同」已如上述必須具備「所指同一」、「功能同一」這兩個條件。雙語間的「所指同一」，有一定的範圍，「功能同一」有一定的條件，均見下述。「對等」一般還具有「不同的類、族、系中具備相當的交換價值、評估條件、平行關係的二者」的意思，這時強調「量度中的均衡不倚」或「職能上的對稱呼應」，用在雙語轉換中以表示「相當」並不恰當。

## 0.3

「對應」是三個詞中最接近 equivalent（詞義 3.b.）的用語，即最切合 equivalent 所具有的“corresponding or virtually identical, esp. in effect, function or meaning”<sup>②</sup>這個最符合翻譯實際的定義。「對應」排斥了理想化了的值的等同，又具有「在效果、功能和意義方面幾近相同」的靈活性，是一個可取的術語。

## 1 翻譯的實質：意義的對應轉換

### 1.0 概述

事物的實質指決定這一事物的基本特徵和功能。翻譯的本質特徵和功能是語際的意義轉換，即所謂達意傳情：達意為本，傳情輔之。因此，我們可以說翻譯的實質是雙語（或多語）間的意義轉換。這種轉換不可能是絕對等值的，也不是對等（或同等）的，只可能求其對應。據此我們可以說，意義的對應轉換，是翻譯實現其基本功能的基本規範。可見對應是翻譯運作的關鍵，也是判斷這種運作是否實現了翻譯的基本功能的標準。

為實現翻譯的成功運作，我們必須首先研究意義的對應轉換問題。

### 1.1 意義的多向度性

意義是語言中最複雜的現象。雙語轉換中意義的轉換尤其不是一個簡單的問題，我們只可能求得意義的對應；這中間，根本的原因在於意義是一個多向度的複合結構

( multi-dimensional composition )。在這個複合結構中，核心是概念意義 ( conceptual meaning, 1.11 ) 概念意義接受文化的投射而具有文化意義 ( cultural meaning, 1.12 )。此外，概念意義在特定的語境中還可能被賦予某種交流目的 ( 修辭性 ) 和傳感功能 ( 如形象化、比喻性等 )，我們可以將這些意義統稱為功能意義 ( functional meaning, 1.13 )。最後，我們還必須研究語言 ( 尤其是書面語 ) 在交流中的形式意義 ( formal meaning )，見「形式對應」( 第 2 節 )。

### 1.11 概念意義

概念意義對應是對應的基礎，翻譯中「調整」<sup>③</sup>都是以概念意義為依據和依歸進行的語用調節 ( pragmatic conditioning )。所謂「概念意義」，也就是詞的本義 ( 基本意義 )。在符號學中，「概念意義」就是符號的「所指」 ( the signified )。承載所指的視覺和聽覺符號，就是「詞」，稱為「能指」 ( the signifier )。漢英雙語之間概念意義轉換能獲得等值對應的詞語，只有以下幾類，其能指所指代的所指在雙語中是同一的、穩定的，一般是無值差的：

(1) 數詞 ( 包括基數詞、序數詞，但英國英語中的 first floor 很可能對應於漢語或美國英語中的 second floor，等等 ) 以及數詞的各種組合式，包括數理公式、方程式；

(2) 度量衡單位 ( weights and measures ) 的定式對應；

(3) 人稱代詞，但漢語中有「他們」、「她們」和「它們」之分，而英語中只有“ they ”；

(4) 無歧義的、無多義微差的普通名詞、動詞、形容詞、副詞、介詞、連詞等等，也就是說以上各詞類的定式或不變單義詞；

(5) 無歧義的、無比喻修辭立意的人名、地名、物名等專有名詞；

(6) 指示代詞，部分泛指代詞，如「誰」 ( who )、「甚麼」 ( what )、「哪一個」 ( which ) 等等；

在特定的語境制約下，即使是以上六類 ( 尤其是 3、4、5、6 類 ) 詞語，也不一定必須實現或能夠實現「詞對詞」、「概念意義對概念意義」的對應轉換。

單詞以上的層級是詞語的組合搭配，包括定式的及自由的組合或搭配。詞語組合獲得等值對應的條件是約定俗成，即慣用法，也就是特定語境框架 ( the frame of words ) 下搭配詞詞義的雙語語義限定式，如 knitwear —— 針織品、life assurance —— 人壽保險、credit card —— 信用卡等等，已沿用成定式。

句子層雙語轉換概念意義等值對應的條件是：(a) 組成詞詞語等值對應度很高；(b) 雙語間不存在「不可譯」的語句形式修辭設計；(c) 雙語的語境——功能要求對等；(d) 最重要的是雙語都具有可以保證概念意義等值的語義限定式。如：「我愛音樂—— I love music」、「He'll arrive on Sunday —— 他將於星期天到達」等等。這種轉換，談不上甚麼值的喪失。

語段層雙語轉換的概念意義等值對應幾乎是不可能的。可見語言層級越高，等值對應的可能性越小。

## 1.12 文化意義

任何概念意義都必須植根於特定的文化母體 ( cultural matrix ) 中。文化對概念意義常常具有一種着色作用 ( coloration )，我們稱之為文化對意義的投射。概念意義經過不同文化的投射以後，各自帶上了不同的文化色彩。「經書」在漢語中主要指佛教經典，其對應體 “ the Scriptures ” 在英語中則指聖經，是基督教經典。漢語中「一葉扁舟」的對應體是 “ a scull ”，其實中國人的「扁舟」與 “ scull ” 有很大的差別 ( 外形、結構、材料、動力以及聯想意義 )。文化投射可以使雙語的形式對應體具有懸殊的「表感功能」和「審美功能」 ( emotive function and aesthetic function ) ④。「蝶戀花」的形式對應體是 “ Butterflies flutter from flower to flower ”。但漢語的「蝶戀花」是 symbolic，而英語只是「記實的」 ( factual )。文化投射常常使雙語轉換產生「可譯性限度」，使譯者面臨「優化對應」的任務以避免意義喪失。

## 1.13 功能意義

世界上不存在沒有功能的自然語言。所謂「達意傳情」，「達意」是「基本功能」，奈達稱之為「表達功能」 ( expressive function )，「傳情」則是表感及審美能。功能之所以具有意義，原因在於它擔負一定的語用目的 ( pragmatic purposes )，為達到「預定的語用目的」，說話者必須優化其表達形式。因此，語言的形式結構往往受語用目的支配。翻譯的任務，在於如何處理這種受語用目的支配的功能意義。歐陽修在《醉翁亭記》中稱自己為「醉翁」，其語用目的也就是所謂 illocutionary sense ( 言外意義 )，是一種自命超然的諧謔感，因此將「醉翁」譯成 drunkard 或 a drunken old man 都沒有表達說話者的語用目的。問題是，我們根本找不到符合原語功能意義的對應體。我們能努力為之的，只有尋求優化了的對應式 ( the optimum equivalent )。

語段以上等值對應之所以難以實現，是因為說話者為了達到其「預定了」的語用目的，總是盡可能地設計了許多結構性 ( 有形式符號標記 ) 及傳感性 ( 沒有形式符號標記 ) 的達意傳情手段，如比喻、形象化詞語、委婉語、雙關語、諧謔語等等。譯者對這些修辭性語言手段的感應程度的隨機性很大，因為其間的可變因素很多，比如譯者的語言功力和才力實在是「普天之下，難有等同」。

## 1.2 意義對應的類型和層級

以上我們對意義的多向度構成作了分析。意義結構的複雜性決定了雙語轉換中意義對應的類型和層級或層次。現綜述如下：

(1) 等值對應 等值對應的條件是：

- (a) 雙語所指 ( 概念 ) 的等同；
- (b) 雙語結構形式的對等；
- (c) 雙語從大的文化參照系到語境——功能的對等；

(d)雙語具備可以保證概念等值的語義限定式。

以上四條決定了雙語等值轉換的範圍很小。

(2)非等值對應 非等值對應是翻譯中的常規。原因是，等值對應在雙語轉換中的條件太多，範圍很小。但是，非等值對應也並不是處在同一個層級上：

**最高層級** 意義對應的最高層級包括三個向度的對應，即概念意義、文化意義和功能意義的全面對應，這當然是比較理想的轉換。注意這裏的文化意義一般只能限於寬泛意義上的文化參照。以下詞語和句子都是最高層級的對應：黃金時代——golden age、面對面——face to face 或 vis-à-vis、high-level peace talks——高階層和談；以下詞語是差強人意的最高層級的意義對應，因為其中個別詞語已偏離了概念意義，但難能可貴地保存了功能意義（比喻或對稱）：如履薄冰——to skate on thin ice、挨家挨戶——from house to house、見到錢就手心癢癢——have an itching palm to want money。

**中間層級** 意義對應的中間層級通常保證了概念意義的對應，但失去了文化意義或功能意義。一般說來，本乎基本意義以成語（TL 功能表現）譯成語（SL 功能表現）都是中間層次的對應，比如漢語中有「張三李四」譯成“Tom, Dick and Henry”，英語中有“eat one's corn in the blade”譯成「寅吃卯糧」、漢語「糟糠之情」譯成“love in a cottage”都是文化意義的替代。有些對應只能屬於中間等級，是由於原語中的某種功能（如感情色彩）在譯語中喪失，如 one-upmanship 本來有譏諷幽默的情態，譯成「勝人一籌」沒有充分傳達原語中具有貶義的幽默感，但本義總算以簡約的形式譯成了切近的漢語成語，實現了功能的某種補償。

**基礎層級** 基礎層級的意義對應通常表現為：(1)只能求得概念意義上的對應，不得不完全放棄文化意義和功能意義的對應。如「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有典型的中國文化意義（燒柴為炊）和功能意義（比喻兼音韻），但英語中找不到對應體，只能譯成“While there is life, there is hope”，近乎白描，但總算保住了概念意義的對應。(2)只能求得功能意義上的對應，不得不完全放棄文化乃至概念意義上的對應。比如 rabbi（猶太教教士等的稱呼語）只能譯成「先生」。問候語的雙語轉換往往只能抓住功能。如漢語的「吃了嗎？」（主要在華北流行的問候語）只能譯成“How do you do”之類的問候語，如果也執着於概念意義，勢必從根本上取消了語言的交際功能。這時，功能對應以其語用機制成了決定譯語（從概念到形式的唯一依據）。

## 2. 形式對應問題

### 2.0 概述

至此，本文尚未觸及形式問題。但實際上，從上面的敘述中我們已經可以表明：就翻譯而言，尤其是就有漢語參與的語際轉換而言，所謂「形式」，除語言文學體系

的表面形態而外，主要指詞語的字面意義，亦即本文中所謂概念意義。其次，翻譯中的所謂形式，也指字比句次的安排，我們常稱為「語序」，這是形式的句法表現。此外，廣義的形式問題，還包括文體類別（varieties）和等級（level of speech）及各種修辭格（figures of speech），因為它們都屬於語言的形式設計。可見，在翻譯中，形式是一個由表及裏的層次體系（stratified system），忽視任何一個層級，都可能導致原語的形式意義喪失。

## 2.1 形式對應的功能觀

一般說來，上述各層次的形式表意設計能否按原語的設計意圖轉換為譯語而保留形式對應，取決於功能：即能否達意、傳情。

(1)文字體系結構層 任何一種語言文字都是一個獨特的符號體系，因此利用符號本身達意傳情而能實現意義對應轉換的情況比較少見。如「丁字街」可以譯為“T-shaped streets”，「凹形槽」則是“U slot”，而「之字路」則英語有“Double Bend”，仍然只能訴諸於概念對應。漢語中許多利用文字體系結構設計的對聯等樣式（如「此木為柴山山出，因火成烟夕夕多」都不可能找到外語對應式。

(2)形態體系結構層 很顯然，具有屈折式形態變化的語言的形態表意功能都必須轉化為漢語的詞匯表意功能。“your parent”是「你的父親或母親」，“your parents”是「你的父母親」。時態、語氣、語態以及「體」的英漢轉換都是這個範疇。

(3)句法形式結構層 句子的形式表現常常體現說話者的某種形式立意，與語言的結構特徵和表達方式也很有關係。比如漢語的句子重意合，缺乏嚴謹的SV/SVO結構規範性，轉換成英語就必須按原語詞項的語義功能，進行譯語SV/SVO結構完形。《論語》中的名句「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以哉」，很難析出SV/SVO。我們只能抓住功能，按英語句子的形式表現規範完形為“Hard is it to deal with him, who will stuff himself with food the whole day, without applying his mind to anything good!”

(4)意義結構層 上文討論過概念意義的對應（1.11）和意義對應的類型（1.2）。在翻譯中我們一般將字面意義（概念意義）的對應稱為形式對應，這時的所謂形式其實已深入到了意義結構層。很顯然，這是最寬泛意義上的形式對應。如果我們不堅持形式對應的功能目的，就會止步於「文字表面意義的等值」（equal face value）。比如「尋花問柳」的形式對應是“look for flowers and willows”。這種意義的形式對應表面看來是等值的，但它忽略了比喻意義（功能意義）。只有貫徹功能觀，才能透過形式屏障，抓住「尋花問柳」真正的概念意義是“womanizing”。

(5)語言的總體結構（語段層） 這裏涉及的問題更多，如形合意合、修辭格、語段擴展模式、前述與結述的分佈模式、風格問題，都涉及一個形式模仿與擺脫形式模仿，把握住功能以求對應的問題。本文限於篇幅，只好從略。

總之，形式對應具有一種式微趨勢（the decline of the form equivalence），即雙語轉換越向高層次發展，形式對應越難以實現；功能對應則具有一種擴張趨勢（the expansion of the functional equivalence）。雙語轉換越向高層次發展，功能

的作用則愈見其強。

### 3 翻譯的任務：尋求優化的對應式

通過以上對對應的探討，我們可以推論出翻譯的任務，即尋求優化的對應式。翻譯的全部過程在尋求最合理（顧及了意義的多向度性）、最切近（既顧及了意義又顧及了各層級的形式）、最合適（顧及了譯語的可讀性、即語言的交際功能）的對應式。對應式的優化機制（optimization）表現為：在翻譯運作中

(1) 把握意義多向度性的總體觀點，不忽視意義的多向度表現和內涵，做到「面面俱到」；

(2) 把握文化的相關性，即既不忽視文化的本土性，又不忽視這種文化能接受外域文化的可能性；

(3) 把握語用的相關性，即不忽視從詞語到句段在特定語境下的語用目的，做到既不誤達意，又不誤傳情，意境相合，增減相隨。

不同程度的對應優化過程可以導致不同水準的對應層級。以下句為例：Some one is walking over my grave.

**基礎層級對應** 我只覺得有人在我墳上走動，使我驚恐。（抓住了比喻，但有悖損於常理）

**中間層級對應** 我覺得驚恐不安，全身發怵。（抓住了意義，但放棄了比喻）

**最高層級對應** 我感到一陣莫名的驚恐。象躺在墳墓裏，聽到有人在挖我的墳頭。（既抓注意義，又設法不放棄比喻）

任何翻譯都應為實現最高層級的對應而努力。

1990年10月於中大

① G.N. Leech, et al, 1981 *Style in Fiction*, 1980

② *Longman Dictionary*, 1982.

③ Nida, *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 1964.

④ 同上。